

製作團隊人員意向書

立本意向書人同意擔任_____公司（投標單位全銜）之臺語台南部中心棚內台語綜藝節目（暫名）以下職務，並同意因本案所參與完成之著作，均以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為著作人。

- 台語指導（本項為檢附要件）
- 主持人（本項為檢附要件）
- 其他（請填寫職務名稱，無則免）

立同意書人（個人）：

法人代表人（公司）：

身分證號（個人）：

統一編號（公司）：

電 話：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注意事項：本同意書不得偽造或變造，違反者，則喪失徵案資格。

- 一、本意向書應由本人親簽或蓋章，立意向書人為公司者，應加蓋該公司大、小章。
- 二、本意向書非經本人親簽或蓋章，或立意向書之公司未蓋大、小章者，經本會通知日起三個工作日內補件，逾期視為不合格。